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2〕1791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银发工程项目缴款的通知

各公司、厂：

公司决定启动银发工程项目，现将缴款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缴款

1、缴款时间：2012年12月24—2012年12月30日，提前缴款无效。

2、缴款账户

开户名称：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重庆涪陵支行

银行账号：500800009018010041901

3、缴款人必须正确填写个人信息：

款项来源：XXX（姓名）+单位简称+部门简称

4、收款额度

本次收款总额不超过2亿元，按照银行到账先后顺序排序是否进入香樟树投资款内，具体详见《协议书》。

《协议书》将于2012年12月21日前送达各单位，请各单位收到后立即组织宣传学习，务必通知到协议范围内所有职工。

二、开具收据

本次收款分两个片区代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开具收据：涪陵制药厂财务部（在涪陵片区所有单位，含长寿湖、武陵山和仙女山）、集团公司财务处（重庆及其他片区单位）。

（一）缴款职工提供资料的要求

1、缴款职工到本单位开具《银发工程项目缴款职工身份证明》后（见附件一），凭本人银行缴款票据原件、《银发工程项目缴款职工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按其单位所属片区分到涪陵制药厂财务部或集团公司财务处开具收据。

2、确因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前往开具收据的，由本人出具书面授权委托书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可委托他人代为开具收据。受托人需同时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

3、如有单位指派专人代本单位缴款职工统一开具收据的，除了提供银行缴款票据原件和《银发工程项目缴款职工身份证明》外，还必须提供本单位加盖公章的《统一代开收据证明》（见附件二）及《统一代开收据明细表》（见附件三），须同时提供纸质和电子版本。

（二）开具收据时间

2013年2月26日—2013年3月8日

(三) 公司开具收据注意事项

- 1、交款单位或户名处填写为：“×××+(身份证号码)”。
- 2、摘要开具内容统一规范，投资款填写为“银发工程投资款”，借入款填写为“银发工程借入资金+到账日期”。

- 附件：1、《银发工程项目缴款职工身份证明》
2、《统一代开收据证明》
3、《统一代开收据明细表》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2年12月20日印发

拟稿：朱麒

校核：朱麒

附件 1

银发工程项目缴款职工身份证明

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兹证明_____同志，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
_____（单位）_____（部门）职工，
联系电话_____。该同志于 201__年__月__日向你司缴纳
银发工程项目款_____元（大写：_____万元）。

特此证明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统一代开收据证明

重庆太极香樟树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兹有我司指派_____同志，身份证号码：_____前
往你处代我司缴纳银发工程项目款职工统一开具收据事宜，具体人员名单及
相关信息见《统一代开收据明细表》。

特此证明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统一代开收据明细表

填报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简称	部门简称	缴款金额	联系电话	备注

单位负责人：

审核：

制表人：

备注：各单位专人前往代开收据时，须将本表电子版本同时拷贝给涪陵制药厂财务部或集团公司财务处